

# 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1〕756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公司）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5108 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 年修订）》要求，现将起步股份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 新商务政策影响

如财务报告附注十三（三）4 所述，受疫情影响，为支持经销商发展，起步股份公司于 2020 年 2 月制订了 2020 年度疫情、装修、租金补贴以及销售返利政策，起步股份公司 2020 年度共承担经销商疫情、装修、租金补贴以及销售返利不含税 9,467.16 万元，冲减本期营业收入。如财务报告附注十二所述，2021 年 2 月起步股份公司制定了关于全国经销商疫情特殊退货的政策，允许各地经销商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将需要退回的商品退回起步股份公司总仓，该部分实际退回收入金额为 23,804.41 万元，相应存货成本为 16,177.41 万元，同时按照起步股份公司一贯的存货跌价计提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709.05 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新商务政策的合理性、对经销商的各类补贴和退货金额的准确性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恰当性。

## 二、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的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起步股份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新商务政策影响相关情况。我们对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该事项的影响程度，进而无法判断对起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我们认为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起步股份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上述导致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起步股份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由于我们对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该事项对起步股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特此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